

## 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檢驗委託單

第1頁/共 頁

				委託單號:	SER-I-		(E	由本公司填寫)			
送檢單位	(中)			·	聯	絡 人					
	(英)				手	機					
送檢單位 址 址	(中) □□□ -				電	話					
	(英) □□□ -				傳	真					
報告抬頭	□同上 □其他抬頭:										
報告地址	□同上 □其他地址: □□□□ 一										
E-mail											
發票抬頭		統	一編號		發聯	票 絡 人					
發票寄送 地 址	□同送檢單位地址 □其他地址: □□□□-					各電話		□同上			
報告型式	□中文報告 □英文報告(請提 僅提供一種語言版本報告, <b>女</b>	報台	報告用途 □自主管理 □國內販售 □出□使用								
報告取法	本公司因應無紙化,以 E-mail 傳送具紙本效力之報告電子檔, <b>另需紙本報告請勾選下方,<u>需加收作業費用 250 元</u></b> : □掛號郵寄送檢單位、地址 □其他地址或自取:										
檢 驗 天 數	□普通件 個工作天 □(特)急件 個工作天 檢 體 退 (金額及天數請洽業務)			回   □ 定(運賃到付)   付款方式   □  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			□現金 □匯款(出具報告前完成) □其他:				
1.工作天計算,樣品及委託單在 <b>當天上午</b> 11:00 後送達(寄送則以物流送達時間為主),為次一工作天開始算起。 2.檢驗方法若無特別指定,本公司以使用衛福部公告之最新檢驗方法為主,其相關資訊公告於本公司官網。 3.本公司檢驗報告不作符合性聲明;如對檢驗結果有疑義,請於收到電子報告三日內向本公司查詢。 4.部份測試項目可能由外包實驗室執行;數據及報告正確性由本實驗室負責。 5.若結果與法規容許量或定量極限相近需進行複驗時,則檢驗報告自動延後3個工作天送出。 6.若同時執行化學及微生物檢驗,請提供2個以上完整包裝 樣品。 7.本檢驗委託單視同合約,委託者應保護其內容真實性及正當性,經確認資訊無誤簽名後, (整字表記 都也工工作的表記 表記 表											
雙方委託契約正式生效,若有不實資訊,委託者應承擔相關法律問題。  報告編號(由堂庭填寫)											
報告編號( <b>田</b> ) 樣品名稱	主姓·吳舄)	製造日期			包裝型態	一数准					
樣品批號		有效日期			保存方式			<b></b>			
其他資訊	月双口朔				樣品數量		袋/包	公斤			
, ,,_,,,,,			委託檢験				瓶/盒	公克			
□農藥殘留 4		□蔬果植物重金屬(鉛、鎘)#			□無機砷#		□黃麴毒素#				
□農藥殘留 411 品項(含二硫代) F		□菇類重金屬(鉛、鍋)#			□大腸桿菌#		□赭麴毒素 A#				
□殺菌劑二個 營養成分標差	流代胺基甲酸鹽類 F 示# □八大 □十四大	□穀類中重金屬(鉛、鎘、汞、砷)#□其他重金屬#:□砷□鉛□鍋□汞□銅			□腸桿菌科#□沙門氏桿菌#□沙門氏桿菌#□其他檢驗#:_			<u>利</u> "			
	<ul><li>□ □ ○ ○ □ □ □ ○ ○ □ □ □ ○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</li></ul>	ョ · □罒□ 各□其他:			· <del>_</del>						
※ F:通過 TAF 認證項目、#:外包實驗室執行之測項。   ※ 檢驗項目所使用之方法、檢驗範圍皆公告於本公司官網,   ※ 農藥殘留檢測方法不適用於茶葉基質中-免扶克、Nitenpyram 及派滅淨之檢驗。   ※ 同一樣品在同一委託單上的所有委託檢驗項目,檢驗結果會以同一份檢驗報告出具。											
(本欄資訊由	<b>本公司填寫)</b> RC No.			RT No.							
收樣時間:	年 月 日	時間:	報	· 告預計完成日期:	年	月	日 / 月	日			
檢驗項目:	件數:			檢驗費用合計:新台幣(元) (未稅/含稅)							
收樣人員:			報	告完成日: 年	F 月	日/	月	H			

匯款資訊:

QT-009-01-v9.0/1131001

頁



## 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檢驗委託單

第2頁/共

委託單號: SER-I-(由本公司填寫)

報告編號 (由堂庭填寫)	樣品名稱	樣品批號	製造日期	有效日期	其他資訊	樣品數量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克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 公斤
						公元
						袋/包
						瓶/盒
						公斤 公克

樣品資訊頁面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複印第2頁使用。

戶名: 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帳號: (807) 003-018-0004768-8 (永豐銀行台中分行)